

证券代码:603173 证券简称:福斯达 公告编号:2026-030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文贵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文贵女士自2026年10月26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连续任期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期期限不得超过六年。李文贵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李文贵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李文贵女士离任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一、独立董事任期离任的基本情况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文贵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且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及董事会中由专业人士组成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李文贵女士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他在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目前公司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已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文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李文贵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文贵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173 证券简称:福斯达 公告编号:2026-029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03173 证券简称:福斯达 公告编号:2026-029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113660 债券简称:寿22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寿22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代码:113660, 债券简称:寿22转债
- 转股价格:36.84元/股
- 转股期限:2023年5月23日至2026年11月16日
- 自2026年10月4日至2026年10月21日期间,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寿仙谷”)最近已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寿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36.84元/股的85%(即31.31元/股)。若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触发“寿22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根据《寿仙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寿22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65号”文核准,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寿仙谷”)于2022年11月17日公开发行39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9,800万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自2022年11月17日至2028年11月16日。
-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32号文同意,公司39,8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12日起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寿22转债”,债券代码“11366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自2023年5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38.08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6.84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 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孰高者。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 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风险提示

自2026年10月4日至2026年10月21日期间,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寿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36.84元/股的85%(即31.31元/股)。若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触发“寿22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寿22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

三、风险提示

公司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寿22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时确定本次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7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天津朝思盟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9,500

投资进展情况: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适用):目前项目处于早期阶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项目进展及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天津朝思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天津朝思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以自有资金出资9,500万元,参与认购天津朝思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朝思盟基金”)的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8)。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朝思盟基金管理人通知,朝思盟基金已完成募集,全体合伙人已足额缴纳货币实缴出资,基金募集金额为752,00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首次缴款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年9月25日	天津朝思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募集	9,500	
合计					9,500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76 证券简称:恒兴新材 公告编号:2026-080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类别	产品1	产品2	产品3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期限	2,500,000元	2,750,000元	90,000元
预期利率	2.5000%/年	2.7500%/年	90,000元
产品期限	2026/12/1-2026/12/31	2026/12/1-2026/12/31	2026/12/1-2026/12/31

一、本次现金管理赎回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9,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详见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基于现金管理的安排,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分别于2026年4月7日、2026年4月8日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6年9月30日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的七天通知存款。现上述产品已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	赎回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赎回收益率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2,500,000	2026/1/17	2026/10/19	2.50%	2,500,000	33.76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2,750,000	2026/1/18	2026/10/21	0.79%	2,750,000	11.50
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90,000	2026/9/30	2026/10/19	0.03%	90,000	0.39

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详见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41,917.00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为3,083.00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特此公告。

江苏恒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6-055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1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zf1921@wufangzha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16:00-17: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说明会类型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三、参会人员

董事、总经理:马建忠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陈伟亮先生
独立董事:潘晓斌女士
董事会秘书:于雪茜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视情况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1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通过公司邮箱wzf1921@wufangzha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于雪茜
电话:0573-82083117
邮箱:wzf1921@wufangzha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以及主要内容,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26-07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8元(人民币,下同)(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利支付日	派息发放日	派款(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0/27	—	2026/10/28	2026/10/28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会议日期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6年6月26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并经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第十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 二、分配方案
- 1.发放对象:2026年半年度
- 2.发放对象:
-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三、相关日期
- 除本公司自行发放的现金红利外,其他A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代扣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 2.自行发放对象
-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天津市津能投资有限公司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 3.扣税说明
- (1)对于A股流通股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A股流通股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ST智汇 公告编号:临2026-039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天津华业认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15,000

投资进展情况: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适用):目前项目处于早期阶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项目进展及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与深圳华业天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业天成”)共同签署《天津华业认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天津华业认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有限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15,010万元,实行按项目分期缴付机制。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占有限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99.934%。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8)。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华业天成的通知,天津华业认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天津华业认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KR2A3J9G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华业天成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杨华君)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6-052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SH168K1, JIAN HUA	56,089,000	34.81
2	PAN HUI	64,794,700	27.99
3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59,399,000	37.05
4	广州广证产融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6,719	1.72
5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428,000	1.52
6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940,000	1.22
7	长江资管(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3,700	1.22
8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872,467	0.55
9	国泰君安证券(驻)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1号	809,000	0.51
10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569,476	0.36

二、公司前十大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广州广证产融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96,719	1.72
2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28,000	1.52
3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940,000	1.22
4	长江资管(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3,700	1.21
5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72,467	0.55
6	国泰君安证券(驻)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1号	809,000	0.51
7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569,476	0.36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招商中证沪港深红利优等证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2,200	0.23
9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	311,202	0.19
10	北京弘毅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弘毅顺和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203	0.1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6-050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

投资金额(万元):2,000

投资进展情况: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适用):目前项目处于早期阶段,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项目进展及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与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北京实创科技园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拟设立基金。基金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900万元人民币,占基金目标认缴出资总额的29%。具体内容参阅公司于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7)、《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8)。

二、公司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根据《合伙协议》,基金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1亿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合伙人已完成一期出资,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形式
1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1,300	货币
2	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	1,300	货币
3	北京实创科技园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	1,000	货币
4	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100	40	货币
合计					10,00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投资将结合基金后续进展情况分期出资,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缴款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年4月13日	北京实创科技园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已完成出资登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处于出资阶段	4,300	
2	2026年12月9日	北京实创科技园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已完成出资登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处于出资阶段	2,000	
3	2026年11月4日	北京实创科技园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已完成出资登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处于出资阶段	1,000	
4	2026年9月2日	北京实创科技园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已完成出资登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目前处于出资阶段	2,000	
合计					10,300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236 证券简称:移远通信 公告编号:2026-055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19日-2026年10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查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19日-2026年10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一)生产经营情况
- 经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不存在大幅波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披露了《2026年前三季度报告》,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90.546万元,净利润2.2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1.80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重大资产重组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诉讼或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形。

(四)其他风险提示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